**厦门大学研究生课程学分认定与转换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学 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所在学院 |  | 专 业 |  |
| 交流基本信息 | *（非交流原因转换课程的可不填本栏）*本人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在 大学交流 |
| 申请原因 | □国家公派 □校际交流 □院际交流□其他原因，请详细说明： |
| 申请认定的课程信息 | 转换后的课程信息 | 备注 |
| 课程名称（中外文） | 学分/学时 | 成绩 | 课程类型 | 学分/学时 | 成绩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导师意见 | （*公共课学分认定可不填本栏*） 导师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一级学科（或专业学位）培养指导员会（或课程学分认定小组）意见 | （*公共课学分认定可不填本栏*）主任（或组长）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培养单位意见 | 分管领导签字（学院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研究生院意见 | 分管领导签字：  年 月 日 |

注：1.本表一式两份，由所在培养单位或研究生院留存。

2.申请学分认定与转换的课程，还需附在校外修读的课程成绩单原件。